



中科鼎创

NEEQ:839441

深圳市中科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DCS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半年度大事



2017年上半年，我司先后与联通云数据有限公司、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云南电信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及项目框架协议。



2017年获得“ODS持续数据保护代理程序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获得“ODS重复数据删除存储容器软件V1.0”、“ODS高速存储缓存管理软件V1.0”、“ODS双活集群存储管理软件V1.0”、“ODS分级存储管理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

目录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9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21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8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中科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DCS Technology Co., LTD (DCS)
证券简称	中科鼎创
证券代码	839441
法定代表人	金树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 3 号楼裙楼 303 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 3 号楼裙楼 303 室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罗玲
电话	0755-26995607
传真	0755-26995210
电子邮箱	linda.luo@dcs-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dcs-chin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 3 号楼裙楼 303 室, 邮编 518057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企业级客户提供专业的混合云建设和大数据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650,000
控股股东	金树柏
实际控制人	金树柏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四、自愿披露

无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466,189.83	3,254,441.89	221.60%
毛利率	38.63%	42.9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8,219.61	-2,775,320.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26,130.51	-2,775,321.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8%	-14.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26%	-14.84%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0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5,856,314.72	71,796,910.40	-8.27%
负债总计	22,561,914.20	25,226,961.55	-10.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294,400.52	46,569,948.85	-7.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9	1.38	-6.52%
资产负债率	34.26%	35.14%	-
流动比率	3.55	2.27	-
利息保障倍数	-6.40	-6.89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5,134.40	-20,291,130.0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8	0.26	-

存货周转率	0.64	0.21	-
-------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27%	28.0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1.60%	-72.03%	-
净利润增长率	-6.95%	33.21%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主营业务是向企业级客户提供专业的混合云建设和大数据服务，隶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自主研发的 ODS 数据保护系统软件在同行业中处于绝对领先地位，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集中在金融和政府两个行业，销售模式主要以公司自有产品和服务以及所代理系统集成产品的销售。本年度和阿里云结盟为战略级合作伙伴，为客户提供混合云建设、运营及数据服务，目前已在全国六个区域（东北、华南、华北、西南、西北、华东）建立了销售和服务支撑体系，本公司通过三大运营商的平台覆盖企业级客户，主要收入来源为系统集成、软件服务和软件销售业务。当前，云计算技术正在推动信息技术行业的深刻变革，对客户的采购、使用以及商业模式均会带来很大的影响，本公司正处于本次行业变革的前沿，将深度参与本次变革。

二、经营情况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既定的销售策略，不断深入挖掘公司业务的潜力，在既已取得的经营业绩的基础上，通过强化公司业务开发、服务能力，提高自主研发产品的销售渠道建设，利用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提升市场占有率。

1、业绩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6.61 万元，2016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为 325.44 万元，同比增长 221.60%，实现净利润-296.8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净资产为 4,29.44 万元，2016 年上半年期末净资产为 3,765.04 万元，同比增长 14.99%。在业务方面，公司利用自有知识产权产品在行业中的优势，加强营销策略和人员布局，加大营销力度，拓展新的优质客户资源，为 2017 年下半年业绩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原有核心产品的基础上，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投入从 2016 年上半年 103.56 万元增长到 326.93 万元，同比增长 215.69%，并完善了研发核心团队的建设。在 2016 年新增的产品线上加大研发力度，获得五个著作权，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

3、人才引进：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人才引进和培训的力度，在管理、研发、技术骨干以及营销等多个方面加强人才建设，采用从外部招聘以及内部培养双结合的人才引进模式，坚持不懈的提升公司整体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力保在人才储备方面形成人才梯队，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充足的人才资源，全力满足客户需求的人才支撑体系建设。

4、内部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逐步完善了公司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进行内部流程的控制，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风险与价值

1、技术更新依靠委托开发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的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随着相关技术的迅速发展、技术的升级换代以及产品频繁升级,领先企业技术特点将有可能被借鉴、复制。为此,公司必须持续跟踪国内外先进技术和应用领域的需求发展趋势,增大研发力度,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和服务,以满足市场需求。2016年公司通过委托开发的模式获得五个著作权以及提交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已在公示阶段,但由于采用委托开发的模式,存在技术更新依靠委托开发的风险。

公司已于本年度加大了研发投入,增加公司核心技术的开发能力,2017年上半年,通过自主研发获得五个软件著作权,有效降低该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金树柏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目前直接持有公司68.95%的股权,间接控制公司23.77%股份,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以及总经理,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可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作了详细的规定,但仍然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计划将在本年度采用多种渠道达到股权分散的目的,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科技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在产品更新和技术进步不断加快的背景下,公司在研发、营销、运营、维护等业务环节都需要技术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对这些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对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行业内企业面临人才引进、保留和发展的风险。如果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才大规模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正在通过相对完善的激励及考核制度来提高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忠诚度,使员工成为公司成长与发展的参与者与利益分享者,也将从一定程度上保障公司核心人才的长期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培训机制与晋升机制,使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并在公司获得工作能力的提升;通过人才梯度建设,保证各岗位的人才延续性。公司也加强了企业文化的建设,增强团队的凝聚力与向心力。公司现有员工队伍稳定,使此风险降低。

4、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1,430,177.63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861,644.52元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对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因此,提醒投资者注意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将加大收款力度,减少应收账款。

5、房屋租赁风险

公司租赁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的房屋用于办公,租赁面积 292.30 平方米,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三号楼裙楼 303 室,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栋楼的租赁方式均为一年一签,若公司不能续签且无其他替代措施,将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已和中科院协商,并签订了为期五年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原未到期租赁合同废止,有效避免房屋租赁不稳定带来的风险。

6、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制定并完善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涉及销售、采购、项目实施及日常管理等环节逐步规范,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公司已严格按照制度、流程规范运作,但仍存在提升空间,公司会进一步加强管理。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_____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_____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_____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_____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 抵押、质 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 者连带)	是否履 行必要 决策程 序	是否关联 担保
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3/29 至 2017/3/28	质押	一般	是	否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8/24 至 2017/8/24	质押	一般	是	否
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04/24 至 2018/04/23	质押	一般	是	否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8/11 至 2017/8/11	质押	一般	是	否
总计	17,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7,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备注：

1、2016 年 3 月，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600026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利率为同期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4.35%上浮 45%，执行年利率 6.3075%，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按月付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王浩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该笔贷款已还清。本公司以 30.00 万元保证金进行担保和以知识产权“鼎创 DCS 多银行银企接口平台软件”进行质押，为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自然人金树柏、姜帅、王浩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2、2016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编号“SHZZX031012016005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执行年利率 6.6%，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24 日至 2017 年 8 月 24 日。按月结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之次月起，每月归还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和姜帅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进行质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姜帅以位于南山区沙河西路西英伦名苑 3 栋 606 的房屋进行抵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金树柏、姜帅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3、2017 年 4 月，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7000169”《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利率为固定资产利率，执行年利率 6.095%，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按月付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

证。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60.00 万元。本公司以 40.00 万元保证金进行担保，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自然人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4、2016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编号为“2016 深高新支行综贷字第 015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利率为本合同下贷款年利率 5.4375%上浮 25%，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按月结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次月起每月归还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35.00 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进行质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姜帅以位于南山区沙河西路西英伦名苑 3 栋 606 的房屋进行抵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金树柏、姜帅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

2、公司股东均承诺对于其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代持情形、纠纷或潜在纠纷。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书面说明，说明内容为：“本人与前工作单位及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竞业禁止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

4、公司实际控制人金树柏已出具《承诺函》，如经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因用工合法性问题而受到任何处罚的，金树柏先生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全额承担罚款或经济损失。

5、公司股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中科鼎创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中科鼎创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中科鼎创产品的业务活动。本人/本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中科鼎创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中科鼎创，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中科鼎创。

（2）本人/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本人/本公司对中科鼎创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中科鼎创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中科鼎创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中科鼎创招聘专业技术

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中科鼎创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中科鼎创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3) 本人/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中科鼎创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4)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本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中科鼎创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中科鼎创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担任中科鼎创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中科鼎创的全部经济损失。

7、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 在本人/本公司/本机构与中科鼎创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将尽量避免与中科鼎创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本公司/本机构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中科鼎创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中科鼎创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本公司/本机构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8、实际控制人金树柏出具《深圳市中科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尽最大可能减少中科鼎创与承诺人及承诺人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并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并应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程序。”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得到较好履行，未发现重大异常。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0,000,000.00	12,000,000.00
6 其他	-	-
总计	20,000,000.00	12,000,000.00

备注：

1、2017年5月，本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签订编号为“2017K002384”《授信合同》，借款金额800.00万元，利率为固定利率，执行年利率6.175%，借款期限自2017年5月2日至2022年5月2日。按月付息，其中390万借款，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4.1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410万借款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等额本息7.57万元。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罗玲以位于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海印长城小区一期1号楼7A房产进行抵押。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790.27万元。

2、2017年4月，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7000169”《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万元，利率为固定利率，执行年利率6.095%，借款期限自2017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按月付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60.00万元。本公司以40.00万元保证金进行担保，自然人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650,000	100.00%	0	33,65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200,500	68.95%	0	23,300,500	68.95%
	董事、监事、高管	1,507,500	4.48%	0	1,507,500	4.4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3,650,000	-	0	33,6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金树柏	23,200,500	0	23,200,500	68.95%	23,200,500	0
2	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0	8,000,000	23.77%	8,000,000	0
3	王浩	1,507,500	0	1,507,500	4.48%	1,507,500	0
4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71,000	0	471,000	1.40%	471,000	0
5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1,000	0	471,000	1.40%	471,000	0
合计		33,650,000	-	33,650,000	100.00%	33,65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金树柏为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其持有 10.00%的出资额。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金树柏的股权比例一直超过百分之五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金树柏直接持有公司 68.95%股权，通过鼎创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23.77%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92.72%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金树柏，男，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山东建材学院；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克劳安电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任销售代表；2000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科健集团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深圳办事处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中科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法人、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金树柏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职务，能够决定公司主要经营方针、财务决策、人员任命、组织架构等重大事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金树柏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大专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罗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7	大专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王浩	董事	男	42	本科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齐维兵	董事	男	42	本科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王红风	董事	男	43	研究生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陈正喜	监事会主席	男	42	大专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宋志诚	监事	男	35	本科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吴黎明	职工监事	男	36	本科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金树柏	董事、董事长、 总经理	23,200,500	0	23,200,500	68.95%	0
王浩	董事	1,507,500	0	1,507,500	4.48%	0
合计	-	24,708,000	-	24,708,000	73.4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至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52	62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197,459.11	22,188,045.24
结算备付金		_____	_____
拆出资金		_____	_____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_____	_____
衍生金融资产		_____	_____
应收票据	五、2	_____	55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10,568,533.11	14,654,164.73
预付款项	五、4	22,499,713.16	5,916,833.30
应收保费		_____	_____
应收分保账款		_____	_____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_____	_____
应收利息		_____	_____
应收股利		_____	_____
其他应收款	五、5	1,586,187.76	2,187,60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____	_____
存货	五、6	8,217,264.58	11,772,119.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_____	_____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_____	_____
其他流动资产		_____	_____
流动资产合计		52,069,157.72	57,268,76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_____	_____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_____	_____
持有至到期投资		_____	_____
长期应收款		_____	_____
长期股权投资		_____	_____
投资性房地产		_____	_____
固定资产	五、7	1,578,180.31	1,691,164.00
在建工程		_____	_____
工程物资		_____	_____
固定资产清理		_____	_____
生产性生物资产		_____	_____
油气资产		_____	_____
无形资产	五、8	11,950,108.65	12,600,106.47
开发支出		_____	_____
商誉		_____	_____
长期待摊费用		_____	_____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258,868.04	236,876.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_____	_____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7,157.00	14,528,146.82
资产总计		65,856,314.72	71,796,910.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10,450,000.00	13,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_____	_____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_____	_____
拆入资金		_____	_____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_____	_____
衍生金融负债		_____	_____
应付票据		_____	_____
应付账款	五、11	1,392,317.60	7,433,962.57
预收款项	五、12	1,626,733.43	1,626,73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_____	_____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_____	_____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603,748.10	469,057.55
应交税费	五、14	582,430.97	2,178,869.92

应付利息		_____	_____
应付股利		_____	_____
其他应付款	五、15	4,000.00	218,338.08
应付分保账款		_____	_____
保险合同准备金		_____	_____
代理买卖证券款		_____	_____
代理承销证券款		_____	_____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_____	_____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_____	_____
其他流动负债		_____	_____
流动负债合计		14,659,230.10	25,226,96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6	7,902,684.10	_____
应付债券		_____	_____
其中：优先股		_____	_____
永续债		_____	_____
长期应付款		_____	_____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_____	_____
专项应付款		_____	_____
预计负债		_____	_____
递延收益		_____	_____
递延所得税负债		_____	_____
其他非流动负债		_____	_____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2,684.10	_____
负债合计		22,561,914.20	25,226,96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33,650,000.00	33,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_____	_____
其中：优先股		_____	_____
永续债		_____	_____
资本公积	五、18	5,897,707.40	5,897,707.40
减：库存股		_____	_____
其他综合收益		_____	_____
专项储备		_____	_____

盈余公积	五、19	623,152.84	623,152.84
一般风险准备		_____	_____
未分配利润	五、20	3,123,540.28	6,399,08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94,400.52	46,569,948.85
少数股东权益		_____	_____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94,400.52	46,569,948.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56,314.72	71,796,910.40

法定代表人：金树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远欢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466,189.83	3,254,441.89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10,466,189.83	3,254,441.89
利息收入		_____	_____
已赚保费		_____	_____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_____	_____
二、营业总成本		_____	_____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6,423,536.01	1,857,019.02
利息支出		_____	_____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_____	_____
退保金		_____	_____
赔付支出净额		_____	_____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_____	_____
保单红利支出		_____	_____
分保费用		_____	_____
税金及附加	五、21	81,982.75	9,735.91
销售费用	五、22	1,825,921.18	1,027,415.45
管理费用	五、23	6,107,133.95	3,215,535.40
财务费用	五、24	555,718.02	441,691.21
资产减值损失	五、25	87,966.74	-695,511.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_____	_____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_____	_____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_____	_____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_____	_____

其他收益	五、27	615,309.66	_____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0,759.16	-2,601,443.2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1,100,000.00	0.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_____	_____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89,452.14	_____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_____	_____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0,211.30	-2,601,442.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21,991.69	173,877.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8,219.61	-2,775,320.7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_____	_____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8,219.61	-2,775,320.72
少数股东损益		_____	_____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_____	_____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_____	_____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_____	_____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_____	_____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_____	_____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_____	_____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_____	_____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_____	_____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_____	_____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_____	_____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_____	_____
6. 其他		_____	_____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_____	_____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8,219.61	-2,775,32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_____	_____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_____	_____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0

法定代表人：金树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远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81,073.72	5,628,644.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_____	_____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_____	_____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_____	_____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5,309.66	_____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950.04	579,57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3,333.42	6,208,21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80,881.21	19,060,146.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_____	_____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_____	_____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_____	_____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_____	_____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325.96	1,966,945.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1,566.24	969,61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6,694.41	4,502,63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28,467.82	26,499,34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5,134.40	-20,291,13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_____	_____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_____	_____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_____	_____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4,19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54,197.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257.50	32,60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6,66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57.50	10,639,26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57.50	11,714,92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0,000.00	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7,315.90	4,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3,878.33	329,82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	11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1,194.23	4,690,82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805.77	20,809,17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0,586.13	12,232,969.81

法定代表人：金树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远欢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不适用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科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称“本集团”，由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股改而形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07月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525020707，注册资本人民币3,36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树柏，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009号中科研发园3号楼裙楼303室。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及购销，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系统的设计、开发和技术维护。(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1、公司设立(2003年7月)

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由股东赵雷、赵凤分别以货币认缴90.00万元、10.00万元，于2003年7月8日由深圳正风利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深正验字【2003】第A018号”《验资报告》。2003年07月10日，获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301211718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赵雷	900,000.00	900,000.00	90.00%	货币
赵风	100,000.00	1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2008年12月）

2008年12月5日，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赵雷、赵风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金树柏、刘旭杰、杨秀君、彭缙、王浩。其中，赵雷将其所持公司35.00万元、25.00万元、20.00万元和10.00万元分别以1.75万元、1.25万元、1.00万元、和0.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树柏、刘旭杰、杨秀君、彭缙；赵风将其所持公司5.00万元和5.00万元的出资额分别以0.25万元和0.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浩、彭缙。2008年12月23日，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出具深高交所【2008】字第09923号《股权转让见证书》，就本次股权转让相关事宜予以见证。

2009年03月11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211718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350,000.00	350,000.00	35.00%	货币
刘旭杰	250,000.00	250,000.00	25.00%	货币
杨秀君	200,000.00	200,000.00	20.00%	货币
彭缙	150,000.00	150,000.00	15.00%	货币
王浩	50,000.00	50,00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3、第一次增资（2010年3月）

2010年3月25日，经股东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500.00万元，新增4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金树柏认缴140.00万元，彭缙认缴10.00万元，刘旭杰认缴100.00万元，杨秀君认缴80.00万元，王浩认缴70.00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0年3月25日，深圳圣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圣邦验字[2010]第032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经审验，截至2010年3月2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出资共计4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03月26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211718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1,750,000.00	1,750,000.00	35.00%	货币
刘旭杰	1,250,000.00	1,250,000.00	25.00%	货币
杨秀君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	货币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王浩	750,000.00	750,000.00	15.00%	货币
彭缙	250,000.00	250,000.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4、第二次股权转让（2013年8月）

2013年7月25日，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杨秀君将其所持公司20.00%的股权（100.00万元的出资额）以1.00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树柏，王浩将其所持公司9.00%的股权（45.00万元的出资额）和5.00%的股权（25.00万元的出资额）分别以1.00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树柏和彭缙。

2013年7月25日，上述转让方和受让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就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进行约定。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股权转让见证书》（JZ20130725095），对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进行见证。

2013年8月13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3,200,000.00	3,200,000.00	64.00%	货币
刘旭杰	1,250,000.00	1,250,000.00	25.00%	货币
彭缙	500,000.00	500,000.00	10.00%	货币
王浩	50,000.00	50,000.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5、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2013年12月）

2013年11月26日，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旭杰将其所持公司18.40%的股权（92.00万元的出资额）以1.00元价格转让给金树柏；并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分别由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其中，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20.775万元认缴中科鼎创新增注册资本7.5万元，其余13.27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20.775万元认缴中科鼎创新增注册资本7.50万元，其余13.27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11月26日，转让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就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予以约定。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编号为JZ20131126152号《股权转让见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见证。

2013年12月04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4,120,000.00	4,120,000.00	80.00%	货币
彭缙	500,000.00	500,000.00	9.71%	货币
刘旭杰	330,000.00	330,000.00	6.41%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1.46%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75,000.00	1.46%	货币
王浩	50,000.00	50,000.00	0.97%	货币
合计	5,150,000.00	5,150,000.00	100.00%	

6、第三次增资（2014年3月）

2014年3月28日，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500.00万元分别由王浩、刘旭杰、彭缙、金树柏各认缴145.75万元、57.50万元、251.50万元、2,045.2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同日，公司签订公司章程修正案，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014年03月28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4,572,500.00	24,572,500.00	81.50%	货币
彭缙	3,015,000.00	3,015,000.00	10.00%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5.00%	货币
刘旭杰	905,000.00	905,000.00	3.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25%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75,000.00	0.25%	货币
合计	30,150,000.00	30,150,000.00	100.00%	

7、第四次股权转让（2014年9月）

2014年9月17日，深圳市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旭杰将其所持公司3.00%的股权以90.50万元的价格转给金树柏。

2014年9月17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就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予以约定。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编号为JZ20141218009号《股权转让见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见证。同日，各股东共同签订新的公司章程，就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章程的相关事项予以约定。

2014年12月04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

44030110388314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5,477,500.00	25,477,500.00	84.50%	货币
彭缙	3,015,000.00	3,015,000.00	10.00%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5.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25%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 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75000	0.25%	货币
合计	30,150,000.00	30,150,000.00	100.00%	

8、公司名称变更及第五次股权转让（2014年11、12月）

2014年11月2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彭缙将其所持公司10.00%的股权以301.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树柏。2014年12月18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对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进行见证。同日，各股东共同签订新的公司章程，就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章程的相关事项予以约定。

2015年01月23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8,492,500.00	28,492,500.00	94.50%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5.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25%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 理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75,000.00	0.25%	货币
合计	30,150,000.00	30,150,000.00	100.00%	

9、第一次减资（2015年6月）

2015年6月18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15.00万元变更为1,515.00万元。

2015年06月18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14,242,500.00	14,242,500.00	94.01%	货币
王浩	757,500.00	757,500.00	5.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50%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75,000.00	0.50%	货币
合计	15,150,000.00	15,150,000.00	100.00%	

10、第六次股权转让（2015年6月）

2015年6月20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金树柏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其中，金树柏将其持有的公司0.964%（14.60万元实缴出资额）、0.964%（14.60万元实缴出资额）股权分别以14.60万元、14.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2015年6月23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方便出具编号为JZ20150623号、JZ20150623115号《股权转让见证书》，对上述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进行见证。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就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章程的相关事宜予以约定。

2015年06月23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13,950,500.00	13,950,500.00	92.08%	货币
王浩	757,500.00	757,500.00	5.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1,000.00	221,000.00	1.46%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21,000.00	221,000.00	1.46%	货币
合计	15,150,000.00	15,150,000.00	100.00%	

11、第四次增资（2015年9月）

2015年9月1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变更决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15.00万元增至3,015.00万元，新增资本1,500.00万元分别由金树柏、王浩各认缴1,425.00万元、75.00万元。同日，公司签订章程修正案，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2015年09月01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4403011038831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8,200,500.00	28,200,500.00	93.53%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5.00%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1,000.00	221,000.00	0.73%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21,000.00	221,000.00	0.73%	货币
合计	30,150,000.00	30,150,000.00	100.00%	

12、第七次股权转让、第五次增资（2016年1月）

2016年1月21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15.00万元增至3,3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50元/股，溢价部分1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动为股东金树柏将其持有的16.5837%的股权（500.00万元）以750.00万价格转让给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另外，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增资300.00万元，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总额为800.00万元。同日，公司签订章程修正案，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016年01月21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91440300752502070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3,200,500.00	23,200,500.00	69.99%	货币
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24.13%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4.55%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1,000.00	221,000.00	0.67%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21,000.00	221,000.00	0.67%	货币
合计	33,150,000.00	33,150,000.00	100.00%	

13、第六次增资（2016年2月）

2016年2月21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315.00万元增至3,36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50元/股，分别由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增资25.00万元，溢价部分1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25.00万元，溢价部分1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公司签订章程修正案，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备案。

2016年02月23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91440300752502070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3,200,500.00	23,200,500.00	68.95%	货币
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23.77%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4.48%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1,000.00	471,000.00	1.40%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71,000.00	471,000.00	1.40%	货币
合计	33,650,000.00	33,650,000.00	100.00%	

14、股改（2016年5月10日）

2016年5月10日，深圳市中科鼎创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确定以2016年2月29日经审计净资产39,547,707.40元，作价39,547,707.40元，其中人民币33,650,000.00元折合为贵公司（筹）的股本，股份总额为33,6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缴纳注册资本33,650,000.00元，余额人民币5,897,707.40元作为资本公积。此次股改审计和验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审字[2016]006544号”审计报告和“大华验字[2016]000462号”验资报告。

2016年05月25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注册号为：91440300752502070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份制改制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树柏	23,200,500.00	23,200,500.00	68.95%	货币
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23.77%	货币
王浩	1,507,500.00	1,507,500.00	4.48%	货币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1,000.00	471,000.00	1.40%	货币
深圳市英科贝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71,000.00	471,000.00	1.40%	货币
合计	33,650,000.00	33,650,000.00	1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 6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统一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应收款项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

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先进先出法及个别认定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年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4 年	0.00%	25.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软件	10	估计取得经济利益年限	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调整。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

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

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②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已提供劳务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并已收讫或预计可收回劳务收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 披露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依据和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6)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包括系统集成收入、软件销售收入、软件服务收入等。

①系统集成收入

公司的软硬件销售（主要是系统集成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软件开发、到货点验、系统搭建、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商品销售，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买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商品销售，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已交付并取得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软件销售收入

对于软件开发服务按照经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依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本公司所售的部分软件系自由研发人员研发取得，这部分收入形成技术开发收入。

③软件服务收入

对于一次性提供的技术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取得客户签署的服务确认报告时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在一定期限内提供的技术服务，根据已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总金额及时间比例确认收入。本公司提供的混合云服务主要包括：基于阿里云的混合云建设服务、虚拟化平台服务、运维服务、驻场服务、培训服务等。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

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17、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主要为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办公场所。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劳务、产品销售收入	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0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13]106号文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自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试点纳税人提供的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增值税。公司从事上述业务确认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自行开发取得的符合软件产品即征即退政策的软件产品为：1. ODS 数据保护系统软件 V1.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现金	44,235.49	44,235.49
银行存款	9,153,223.62	21,965,809.75
其他货币资金	-	178,000.00
合计	9,197,459.11	22,188,045.24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履约保证金	-	178,000.00
合计	-	178,00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	550,000.00
合计	-	5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30,177.63	100	861,644.52	7.54	10,568,533.11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1,430,177.63	100	861,644.52	7.54	10,568,533.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430,177.63	100	861,644.52	7.54	10,568,533.11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46,295.14	100	892,130.41	5.74	14,654,164.73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5,546,295.14	100	892,130.41	5.74	14,654,164.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5,546,295.14	100	892,130.41	5.74	14,654,164.73

(续上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07,567.65	465,378.38	5.00
1-2年	1,527,501.63	152,750.17	10.00
2-3年	270,191.05	81,057.32	30.00
3-4年	324,917.30	162,458.65	50.00
合计	11,430,177.63	861,644.52	7.54

(续上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746,878.05	737,343.90	5.00
1-2年	425,193.10	42,519.31	10.00
2-3年	374,223.99	112,267.20	30.00
合计	15,546,295.14	892,130.41	5.74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7,818.50	70,055.0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恒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3,116.93	1年以内	13.68	78,155.85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	1,215,000.00	1年以内	10.63	60,75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8,600.00	1年以内	8.74	49,930.00
新疆维泰恒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50,000.00	1年以内	7.44	42,500.00
北京斯莱克顿技术有限公司	780,000.00	1年以内	6.82	39,000.00
合计	5,406,716.93	-	47.31	270,335.85

(4) 其他说明

①2016年8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编号为“2016深高新支行综贷字第015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万元。该合同下全部债务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6年8月8日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与出质人（本公司）签订的编号为“深担（2016）年反担字（1161-3）号”《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出质人（本公司）以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未来二十四个月内存在的所有应收账款及其财产权利质押给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应收账款及其财产权利）反担保期间为2016年8月8日至2017年8月8日，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35.00万元。详见附注“五、注释10”。

②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编号“SHZZX031012016005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金额500.00万元。该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和姜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6年8月11日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出质人（本公司）签订的编号为“深担（2016）年反担字（1179-3）号”《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出质人（本公司）以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未来二十四个月内存在的所有应收账款及其财产权利质押给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应收账款及其财产权利）反担保期间为2016年8月11日至2017年8月11日，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50.00万元。详见附注“五、注释10”。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499,713.16	100.00	5,907,833.30	99.85
1-2年	-	-	9,000.00	0.15
合计	22,499,713.16	100.00	5,916,833.30	100.00

(1)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6月30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惠兴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6,301.30	20.65	1年以内	未收到货
广州紫辉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00	19.56	1年以内	未收到货
北京中科泰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8,519.00	15.33	1年以内	未收到货
北京乐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3.33	1年以内	未收到货
北京恒信尚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8.89	1年以内	未收到货
合计	-	17,494,820.30	77.76	-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0,015.39	100	173,827.63	9.88	1,586,187.76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关联方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760,015.39	100	173,827.63	9.88	1,586,18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60,015.39	100	173,827.63	9.88	1,586,187.76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242,975.39	100	55,375.00	2.47	2,187,600.39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1,229,375.39	54.81	-	-	1,229,375.39
关联方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013,600.00	45.19	55,375.00	5.46	958,22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242,975.39	100	55,375.00	2.47	2,187,600.39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18452.63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北航旭飞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合同解除款	842,000.00	1-2年	47.84	84,200.00
深圳力合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400,000.00	1年以内	22.73	20,000.00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否	押金	117,552.11	1年以内	6.68	5,877.61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否	质保金	111,731.25	2-3年	6.35	33,519.38
阿里云计算机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5,000.00	1-2年	1.42	2,500.00
合计	-	-	1,496,283.36	-	85.02	146,096.98

6、存货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702,906.43	-	4,702,906.43
发出商品	3,514,358.15	-	3,514,358.15
合计	8,217,264.58	-	8,217,264.5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306,994.18	-	5,306,994.1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6,465,125.74	-	6,465,125.74
合计	11,772,119.92	-	11,772,119.92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① 2017年1月至06月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700,521.40	30,000.00	2,730,521.40
本期增加金额	284,578.21	-	284,578.21
购置	284,578.21	-	284,578.21
本期减少金额	3,076.07	-	3,076.07
处置或报废	3,076.07	-	3,076.07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982,023.54	30,000.00	3,012,023.54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021,857.40	17,500.00	1,039,357.40
本期增加金额	389,826.78	7,500.00	397,326.78
计提	389,826.78	7,500.00	397,326.78
本期减少金额	2,840.95	-	2,840.95
处置或报废	2,840.95	-	2,840.95
2017年6月30日余额	1,408,843.23	25,000.00	1,433,843.23
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或报废	-	-	-
2017年6月30日余额	-	-	-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78,664.00	12,500.00	1,691,164.00
2017年06月30日账面价值	1,573,180.31	5,000.00	1,578,180.31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9,474,512.16	3,448,519.00	12,923,031.16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购置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2017年6月30日余额	9,474,512.16	3,448,519.00	12,923,031.16
②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94,187.03	28,737.66	322,924.69
本期增加金额	477,571.85	172,425.97	649,997.82
其中：计提	477,571.85	172,425.97	649,997.82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2017年6月30日余额	771,758.88	201,163.63	972,922.51
③ 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	-	-
④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180,325.13	3,419,781.34	12,600,106.47
2017年06月30日账面价值	8,702,753.28	3,247,355.37	11,950,108.65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5,472.15	258,868.04	947,505.41	236,876.35
合计	1,035,472.15	258,868.04	947,505.41	236,876.35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保证借款（注1）	6,850,000.00	10,300,000.00
抵押借款（注2）	3,6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0,450,000.00	13,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1）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编号“SHZZX031012016005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万元，执行年利率6.6%，借款期限自2016年8月24日至2017年8月24日。按月结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之次月起，每月归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和姜帅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50.00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进行质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姜帅以位于南山区沙河西路西英伦名苑3栋606的房屋进行抵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金树柏、姜帅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质押详见附注“五、注释3、”。

（2）2016年8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编号为“2016深高新支行综贷字第015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万元，利率为本合同下贷款年利率5.4375%上浮25%，借款期限自2016年8月11日至2017年8月11日。按月结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次月起每月归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35.00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进行质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姜帅以位于南山区沙河西路西英伦名苑3栋606的房屋进行抵押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金树柏、姜帅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质押详见附注“五、注释3、。”

注2：2017年4月，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7000169”《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万元，利率为固定利率，执行年利率6.095%，借款期限自2017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按月付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360.00万元。本公司以40.00万元保证金进行担保，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自然人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1、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1,392,317.60	7,433,962.57
合计	1,392,317.60	7,433,962.57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蜂巢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否	技术研究	667,000.00	1年以内	47.91
深圳市惠兴恒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器	392,929.06	1年以内	28.22
广州市天科思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服务器	92,000.00	1年以内	6.6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72,630.26	1年以内	5.22
深圳市清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否	360天擎杀毒软件	71,153.85	1年以内	5.11
合计	-	-	1,295,713.17	-	93.07

12、预收款项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1,626,733.43	1,626,733.43
合计	1,626,733.43	1,626,733.43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短期薪酬	469,057.55	4,078,851.87	3,964,267.44	583,641.9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9,236.80	259,130.68	20,106.12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69,057.55	4,358,088.67	4,223,398.12	603,748.10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9,057.55	3,863,210.37	3,766,644.88	565,623.04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	145,964.00	135,637.06	10,326.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1,586.71	122,470.65	9,116.06

工伤保险费	-	3,624.57	3,286.62	337.95
生育保险费	-	10,752.72	9,879.79	872.93
住房公积金	-	69,677.50	61,985.50	7,69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69,057.55	4,078,851.87	3,964,267.44	583,641.9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269,687.71	249,966.73	19,720.98
失业保险费	-	9,549.09	9,163.95	385.14
合计	-	279,236.80	259,130.68	20,106.12

14、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515,408.05	758,47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61.72	37,626.37
企业所得税	-	1,306,985.63
教育费附加	2,255.02	16,125.59
地方教育附加	1,503.35	10,750.40
个人所得税	55,746.54	45,478.56
其他	2,256.29	3,427.59
合计	582,430.97	2,178,869.92

1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余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往来款	4,000.00	39,000.00
员工报销	-	179,338.08
合计	4,000.00	218,338.0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抵押借款	7,902,684.10
合计	7,902,684.1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7年5月，本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签订编号为“2017K002384”《授信合同》，借款金额800.00万元，利率为固定利率，执行年利率6.175%，借款期限自2017年5月2日至2022年5月2日。按月付息，其中390万借款，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4.1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410万借款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等额本息7.57万元。金树柏、姜帅、王浩、罗玲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罗玲以位于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海印长城小区一期1号楼7A房产进行抵押。截至2017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790.27万元。

17、股本

股东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小计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金树柏	23,200,500.00	-	23,200,500.00
王浩	1,507,500.00	-	1,507,500.00
深圳市中科孵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1,000.00	-	471,000.00
深圳市英科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71,000.00	-	471,000.00
深圳市中科鼎创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	8,000,000.00
合计	33,650,000.00	-	33,650,000.00

本公司实收资本变更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股本溢价	5,897,707.40	-	-	5,897,707.40
合计	5,897,707.40	-	-	5,897,707.40

19、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3,152.84	-	-	623,152.84
合计	623,152.84	-	-	623,152.84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余额	6,399,088.61	4,221,438.61
本期期初余额	6,399,088.61	4,221,438.61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加：本期净利润	-2,968,219.61	6,231,528.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23,152.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其他	307,328.71	3,430,725.54
本期期末余额	3,123,540.29	6,399,088.61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66,189.83	6,423,536.01	3,254,441.89	1,857,019.02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服务	694,452.65	307,035.73	1,595,880.92	520,901.06
系统集成	8,846,096.18	6,116,500.28	1,658,560.97	1,336,117.96
软件销售	925,641.00	-	-	-
合计	10,466,189.83	6,423,536.01	3,254,441.89	1,857,019.02

(3) 报告期内各期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 2017 半年度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1,575.56	25.14
深圳市恒科华科技有限公司	2,057,780.74	19.66
北明软件有限公司	1,723,247.80	16.4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6,502.16	8.18
上海特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72,307.71	5.47
合计	7,841,413.97	74.91

② 2016 半年度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深圳朗驰科技有限公司	678,632.5	20.85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5,555.6	17.07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4,518.8	13.65
深圳证券交易所	261,132.1	8.0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6,415.1	6.95
合计	2,166,254.10	66.56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827.04	5,901.87
教育费附加	19,211.59	2,300.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07.73	1,533.62
印花税	5,136.39	-
合计	81,982.75	9,735.91

2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690,546.07	114,736.32
工资	707,579.21	343,881.19
招待费	152,439.32	103,641.00
办公费	69,860.07	54,203.20
交通费	68,757.08	50,444
社保费	63,595.86	40,188.16
通讯费	18,468.56	8,100.00
运杂费	8,159.17	3,284.42
公积金	7,361.50	4,539.00
折旧	2,984.28	11,755.00
业务宣传费	2,649.06	269,757.00
其他	33,521.00	22,886.16
合计	1,825,921.18	1,027,415.45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用	3,269,332.04	1,035,668.05
工资	977,255.48	642,102.91
办公费	1,153,197.95	918,975.08
租赁费	329,727.17	214,636.16
差旅费	126,045.68	91,913.4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社保费	93,556.62	71,712.53
招待费	66,948.40	72,332.81
交通费	30,616.94	42,963.81
水电管理费	27,510.57	27,476.77
折旧	7873.21	26,820.67
通讯费	11,108.99	18,919.78
公积金	8,627.00	8,924.00
运杂费	5,028.90	4,560.72
福利费	305.00	36,022.70
其他	0.00	2,506.00
合计	6,107,133.95	3,215,535.40

25、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03,878.33	329,828.18
减：利息收入	4,516.73	2,683.35
加：其他支出	156,356.42	114,546.38
合计	555,718.02	441,691.21

注：2017年1-6月其他支出较大主要系融资费用。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87,966.74	-695,511.86

27、其他收益

项目：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605,584.78	-	605,584.78
南山地税个税手续费返还	9,724.88	-	9,724.88
合计	615,309.66	-	615,309.66

注：根据财会[2017]15号文件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至本报告期末的政府补助进行调整，将符合新规定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计入其他收益项目。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1,100,000.00	-
其他	-	0.48
合计	1,100,000.00	0.48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外捐赠	36,505.00	-
罚款支出	-	-
其他	52,947.14	9,974.55
合计	89,452.14	9,974.55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91.69	173,877.96
合计	-21,991.69	173,877.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968,219.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以“发支列式”）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991.69
所得税费用	-21,991.69

3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4,516.73	2,683.35
政府补助	1,100,000.00	-
往来款	2,242,433.31	576,886.94
合计	3,346,950.04	579,570.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960,709.48	2,456,040.98
办公费	1,234,458.02	973,178.30
差旅费	816,591.75	230,813.70
交通费	99,374.02	93,407.81
通讯费	29,577.55	27,019.78
运杂费	13,188.07	7,845.14
招待费	219,387.72	179,573.80
租赁费	329,727.17	214,636.20
水电管理费	27,510.57	27,476.77
业务宣传费	2,649.06	269,756.98
其他	33,521.00	22,886.16
合计	3,766,694.41	4,502,635.6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经营性往来借款	-	22,354,197.04
合计	-	22,354,197.0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经营性往来借款	-	10,606,667.00
合计	-	10,606,667.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费用	560,000.00	111,000.00
合计	560,000.00	111,000.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966.74	-695,511.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7,326.78	285,683.62
无形资产摊销	649,997.82	649,997.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03,878.33	329,828.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991.69	173,87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54,855.34	-3,365,099.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345,835.61	2,727,634.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717,731.45	-7,918,871.77
其他	-3,093,600.66	-12,478,66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5,134.40	-20,291,130.05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97,459.11	13,454,341.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88,045.24	1,221,371.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90,586.13	12,232,969.81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余额	2016年06月30日余额
现金	9,197,459.11	13,330,089.10
其中：库存现金	44,235.49	32,415.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53,223.62	13,119,673.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	-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78,000.0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数梦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2016年12月20日，本公司认缴1,0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数梦云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对子公司投资尚未支付投资款，且子公司未开始营业。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五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①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本公司的短期借款使用的是固定利率。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

项目	2017年06月30日	2016年06月30日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	-
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存款	9,153,223.62	13,119,673.61
其他货币资金	-	178,000.00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负债的成本，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期限的融资需求，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②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期财务报表中无外币资产和负债，不存在汇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7.31%。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合计
金融负债	-	-
短期借款	10,450,000.00	10,450,000.00
应付账款	1,392,317.60	1,392,317.60
合计	11,842,317.60	11,842,317.60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4.26%。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金树柏。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金树柏。截至2017年06月30日，金树柏持有本公司68.95%的股份。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鼎创安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罗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齐维兵	董事
王红凤	董事、高级顾问
姜帅	实际控制人之妻子
王浩	持股4.48%股东
陈正喜	监事
宋志诚	监事
吴黎明	监事

注：本公司2015年4月，本公司将深圳市鼎创安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650.00万元转让给金树柏。

1、关联交易情况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金树柏、姜帅、王浩	江苏银行	3,000,000.00	2016/3/29	2017/3/28	是	注1
金树柏、姜帅	华夏银行	5,000,000.00	2016/8/24	2017/8/24	否	注2
金树柏、姜帅	民生银行	5,000,000.00	2016/8/11	2017/8/11	否	注3
罗玲	杭州银行	4,000,000.00	2016/4/19	2017/4/18	是	注4
金树柏、姜帅	江苏银行	4,000,000.00	2017/4/24	2018/4/23	否	注5
罗玲	农商行	8,000,000.00	2017/5/2	2022/5/2	否	注6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16 年 3 月，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600026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利率为同期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4.35%上浮 45%，执行年利率 6.3075%，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按月付息，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结清。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树柏、姜帅、王浩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该笔贷款已还清。本公司以 30.00 万元保证金进行担保和以知识产权“鼎创 DCS 多银行银企接口平台软件”进行质押，为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自然人金树柏、姜帅、王浩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为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注 2、详见“附注五、10 注 1（2）”。

注 3、详见“附注五、10 注 1（3）”。

注 4、2016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编号为“115C110201600015”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执行年利率为 5.4375%，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9 日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借款用途支付货款。结息方式为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 20 日，还款方式为自贷款发放后第四个月起每月 20 日归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结清。该合同附带编号为“115C1102016000151”的《抵押合同》，由抵押人罗玲以其名下房产（“深房地字第 4000114848 号”，74.69 m²，坐落于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与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为编号为“115C110201600015”的《借款合同》下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抵押。截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该笔贷款已还清。

注 5、详见“附注五、10 注 1（1）”。

注 6、详见“附注五、10 注 1（1）”。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5、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7、关联方 应付项目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本期末数	年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半年	82,512.00	82,512.00
合计	82,512.00	82,512.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力合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3,000,000.00	2016/3/29	2017/3/28	是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000,000.00	2016/8/24	2017/8/24	否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5,000,000.00	2016/8/11	2017/8/11	否
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4,000,000.00	2017/4/24	2018/4/23	否

非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 本公司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600026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反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LHZT201603D00104”的《权益质押（反担保）协议书》。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已还清。

注 2. 本公司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签订编号“SH22X031012016005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反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深担（2016）年反担字（1179-3）号”《质押反担保合同》。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

注 3. 本公司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深高新支行综贷字第 015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提供反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深担（2016）年反担字（1161-3）号”《质押反担保合同》。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35.00 万元。

注 4. 本公司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JK162017000169R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的反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BZ16201700048”的保证金协议。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批准报出。

（十三）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00,000.00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捐赠支出	-36,505.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47.14	0.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1,010,547.86	0.48	
所得税影响额	252,636.97	0.12	
合计	757,910.90	0.3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应披露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半年度	-6.58%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半年度	-8.26%	-0.11	-0.11